



蒂升家用电梯备件延保卡使用协议

TKAC-D-MKT-28.A00

本协议旨在明确对蒂升家用电梯生产并销售的垂直家用电梯产品备件延保相关权益和义务的约定和描述。

1. 延保类型

| | 类型 | 价格 |
|---|----------------|-------|
| 1 | 整梯一年备件延保服务 | ¥2000 |
| 2 | 整梯两年备件延保服务 | ¥3000 |
| 3 | 五大核心部件十年备件延保服务 | ¥2000 |

- 整梯一年备件延保服务：自产成日期起 2 年免保服务之外，第 3 年内，所发生的任何正常备件损坏，可免费获得原厂备件。
- 整梯两年备件延保服务：自产成日期起 2 年免保服务之外，第 3 及第 4 年内，所发生的任何正常备件损坏，可免费获得原厂备件。
- 五大核心部件十年备件延保服务：自产成日期起 2 年免保服务之外，之后的十年内，在正常使用电梯的情况下出现的任何五大核心部件损坏，可免费获得原厂备件。

整梯备件延保服务不含外观件，例如厅门、门框等；也不包含易损件，例如电池、风扇损坏等。五大核心部件：曳引机、门机、安全钳、限速器、控制柜。

仅包含提供备件，不包含任何更换备件的服务人工费。服务人工费由甲方与当地维保服务商自行约定。

2. 双方义务

2.1 用户义务：

2.1.1. 用户应按照使用手册正确合理使用本协议所属的电梯，并按照维保手册，由购销合同约定的经蒂升家用电梯授权的安装维保单位进行正确合理维保电梯，变更维保单位需经蒂升家用电梯备案通过，方可在延保期间享有本协议约定的备件延保服务类型的延保服务，如果用户出现任何以下非正常电梯使用情况发生备件损坏，此协议自动失效，需按照正常备件价格购买备件：

- 电梯恶意超载，恶意撞击，恶意人为，有意识的破坏电梯等恶意使用行为；
- 电梯保养，电梯超期使用并未按照维保手册建议频率进行维保，或者使用蒂升家用梯未授权维保单位或者机构进行维保
- 电梯使用人擅自变更蒂升家用电梯产品的原有设计或配置的
- 其他任何非正常电梯使用

2.1.2. 此备件延保服务协议仅使用于用户约定项目电梯，用户不可尝试使用此协议申请其他电梯损坏部件，否则此协议自动失效，并承担对蒂升家用电梯造成的所有直接间接损失。



2.1.3. 如果电梯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任何的异常，用户应及时联系蒂升家用电梯授权维保单位进行维修处理，维修正常后才能继续使用，如未通知授权维保单位并违规使用，造成连带备件损坏，应由用户按照正常备件价格购买备件。

2.1.4. 用户应在项目电梯故障后，及时联系对应授权维保单位，（若联系不上蒂升授权维保单位，可拨打蒂升 400 售后热线：4006699313）。在确认损坏备件类型后书面正式通知蒂升家用电梯提供备件服务，并在收到新备件 1 周内归还旧件给蒂升家用电梯。归还运输费用由用户承担。

若用户 1 次未能按要求且无正当理由及时返还旧件的，蒂升家用电梯有权立即终止履行本延保协议。并向用户追究直接/间接经济损失；

2.2 蒂升家用电梯义务：

2.2.1. 蒂升家用电梯应按照此备件延保服务协议约定的备件延保服务类型向本协议约定的项目提供相应备件延保服务。

2.2.2. 蒂升家用电梯按照此协议约定，在备件延保服务期限内，用户项目家用电梯正常备件损坏后提供免费备件服务，蒂升家用电梯所提供备件应来自原厂，并优先提供原始设计备件，如有产品迭代，蒂升家用电梯可提供所对应备件，或者替代方案。

2.2.3. 蒂升家用电梯应在收到用户授权的安装维保单位书面正式备件申请后，4 周内提供相应备件，或者相应替代备件或者替代方案。备件运输费用由蒂升家用电梯承担。

2.2.4. 如由于备件库存短缺或者产品迭代，蒂升家用电梯无法在 4 周内提供原厂备件，蒂升家用电梯有义务在 1 周内通知用户，并和用户协商相应的服务方案，并对于用户提供相应技术支持。

3. 不可抗力：

如果发生地震，洪水等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况造成电梯损坏，所损坏备件不适用于此备件延保服务协议，用户承担损失，蒂升家用电梯应提供相应技术支持。

4.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应递请蒂升家用电梯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蒂升家用电梯（上海）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01 日